

张家口财政志

中卷
第二分册



國家審計署特派辦聯合檢查組對張家口市水利專項資金進行審計（二〇〇四年）



河北省審計廳審計組對張家口市本級財政收支決算進行就地審計（二〇〇三年）



河北省審計廳廳長張成啓（中）到張家口市檢查指導審計工作（二〇〇三年）



張家口市財政資金審計工作電視電話會
（二〇〇三年）

張家口市工業企業『二級核算』財務工作總結表彰會（一九八八年）



張家口市糧食企業財務管理體制改革會議（二〇〇三年）



種糧農民笑了——宣化縣崞村鎮西崞村糧食直補現場（二〇〇四年）



政府投資項目——張家口市第二中學圖書樓（二〇〇四年）



張家口市重點項目——主城區污水處理廠（二〇〇五年）



張家口市報業大廈竣工剪彩（二〇〇六年）



第八節 人民政府對預算執行的審計監督

一、審計監督歷史簡況

新中國成立後，各級人民政府就將審計工作列入工作議程，基本由財政部門和有關部門執行。一九五〇年三月三日，政務院通過的《關於統一國家財政經濟工作的決定》明確提出：『必須嚴格執行預決算制度、審計會計制度及嚴格的財政監督制度』。改革開放以後，審計工作逐步走嚮規範化、制度化、法制化。

根據一九八二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和有關規定，一九八三年以後，國家建立了各級審計機關。張家口市（地區）、縣（區）在一九八三年相繼成立審計局，把審計工作職責從財政部門分離出來，並作為一個獨立的工作部門逐步納入國家預算管理體系。一九八三年八月成立到一九八五年八月以前，地市審計局未開展對財政部門的審計。

一九八五年八月二十九日，國務院頒布《關於審計工作的暫行規定》，明確審計機關是代表國家執行審計監督的機關，通過對國務院各部門和地方各級人民政府的財政收支，財政金融機構、企業事業組織以及其他同國家財政有關的單位的財務收支及其經濟效益進行審計監督，以嚴肅財經紀律，提高經濟效益，加強宏觀控制和管理，保證經濟體制改革的順利進行。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國務院發布《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條例》。至此，地、市、縣（區）審計機關逐步開始對下級政府的財政決算進行審計。

一九八六年一月十四日，市審計局嚮張家口市六屆人大常委會作《關於開展審計監督工作情況的報告》。市人大常委会作出《關於加強審計監督工作的決議》。一九八六年一月，張家口地區審計局對赤城縣人民政府一九八五年度財政決算進行審計，這是張家口地區審計部門組建後第一次對縣級財政決算的

審計。

一九八八年，張家口市審計局對宣化縣人民政府財政決算審計，這是市審計局對所轄區縣的第一次審計。此後，市審計部門每年對縣區財政決算審計的覆蓋面為30%—50%。

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中華人民共和國預算法》開始施行。《預算法》規定，各級政府審計部門對本級各部門、各單位和下級政府的預算執行、決算實行審計監督。

一九九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九次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法》，本法自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起施行。一九八八年十月三十日，國務院發布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條例》同時廢止。《審計法》作為構建中國社會主義市場經濟法律框架的一部重要法律，《審計法》規定審計機關對本級預算執行情況進行審計監督，將財政審計工作納入了國家財政預算管理體系，使之真正成為預算編制、預算

執行、決算和審計四大管理環節的一個不可缺少的組成部分，爲充分發揮審計監督在宏觀調控中的作用提供了法律保障。

依據《審計法》規定，市、縣（區）審計機關從一九九五年開始對本級財政預算執行情況進行審計，並代表本級政府嚮人大常委會作工作報告。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國務院發布《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法實施條例》，自發布之日起施行。《實施條例》明確規定了『審計機關對預算執行情況進行審計監督的主要內容』共八款，又明確規定了『審計機關對其他財政收支情況進行監督的主要內容』共三款，此外，還有多條對財政審計監督作了明確規定。

二、市審計機關對市本級預算收支情況的監督結果

（一）對一九九四年市本級預算執行情況的審計。根據市九屆人大常委會第十二次會議的決定，市審計局于一九九五年四月

十一日至三十日，對一九九四年市本級財政預算執行情況進行了就地審計，並對個別預算項目進行了延伸審計。一九九五年五月六日，市審計局嚮市人大常委會作了《關於對一九九四年市本級財政預算執行情況的審計報告》。《報告》中指出，一九九四年是新的財政體制轉換的一年，也是本市本級財力較為困難的一年。在市政府的領導下，財政工作克服了資金緊張、減收增支等多種不利因素的影響，平穩地度過了新舊體制的磨合期，並儘快轉入正常運轉，在保證吃飯的前提下，支持了各項事業的發展，維持了正常的經濟運轉，並做到了本級當年收支基本平衡。

（二）對一九九五年市本級預算執行情況的審計。市審計局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十二月八日，一九九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三月十一日，分兩個階段，先後對一九九五年市本級財政預算執行情況和其他財政收支進行了就地審計，並對市地稅

局等十九個部門的財政性資金進行延伸審計。八月二十日，市審計局嚮市政府上報《關於對一九九五年市本級財政預算執行情況和其他財政收支的審計結果報告》。報告中指出，一九九五年是本級財政形勢嚴峻和困難的一年，重點企業稅源滑坡，財政收支大幅度減少。面對這一困難局面，市政府建立健全了稅收征收機制，確保了財政收入任務的完成，並重點保證了吃飯和對各項工業發展的投入，維持了經濟的正常運轉，確保了社會穩定，實現了市本級財政收支平衡。從財政支出預算執行情況看，貫徹了中央確定的經濟工作指導思想，為抑制通貨膨脹實行適度從緊的財政政策，合理安排調度資金，本着先保工資和基本正常公用的經費，從嚴控制行政費支出情況下，相對增加對支農、科技、教育資金的投入，取得了一定成效。《報告》同時指出，在預算執行中財政收支矛盾十分尖銳，當年收入較上年下降19.12%，減收2615萬元；支出較上年增長13.05%，增支4015萬元；有6194萬元

需結轉下年繼續使用。《報告》對一九九五年的預算執行情況進行了總體評價，指出：一九九五年張家口市財政預算執行情況較好，完成了市人大常委會批准的調整預算。但也存在一些困難和問題。就全市經濟狀況看，一些企業經營狀況不好，經濟效益不高，資金緊缺問題一直制約着經濟的發展，形成財源乏力，財政收入增長困難的局面，加之全市多數縣區財政困難，也影響着市級財政狀況的根本好轉。財稅工作本身也存在一些問題，在收入方面還有漏洞，欠稅問題較爲突出；在支出方面管理和監督的力度還需要進一步加強。

審計中發現的財政收支及其他財政性資金方面的主要問題是：一九九五年，市財政局應作未作預算內收入326.26萬元。應作未作預算外收入1065.11萬元。增加財政周轉金未按規定納入統一管理106.8萬元。財政將撥付市交警大隊辦案補助費140萬元，預算支出後轉入預算外暫存，未及時撥付使用單位。預算科

一九九五年控辦附加收入應提的『兩金』，少提32.24萬元，提取的『兩金』未能及時上繳並從中列支55.15萬元；綜合科收取的『基本建設配套費』未計提『兩金』96.75萬元，『暫存款』應上繳的『兩金』157.4萬元未上繳。控辦一九九五年待交省控辦附加費79.8萬元，未上繳。一九九五年省給張家口市的糧食體制補貼款中有1204萬元沒有及時撥付，仍暫存在市財政局企業二科的專戶中。

(三)對一九九六年市本級預算執行情況的審計。一九九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市審計局對市本級預算執行和其他財政收支情況、市地方稅務局稅收征管情況以及市農業局等三十個部門預算執行和其他財政收支情況進行了審計。審計了財政局十個科室設置的銀行賬戶二十個。七月二十八日，市審計局嚮市政府上報了《關於一九九六年市本級預算執行情況和其他財政收支情況的審計結果報告》。經過審計，認為市財政局在具體組織

執行市本級預算過程中，認真貫徹省、市經濟工作指導方針，根據市人大常委會批准的調整預算，努力增加收入，從嚴控制支出，爲保證完成市本級預算任務做了大量工作。但在組織預算執行過程中不同程度地存在一些問題。如應交未交預算內外收入，專項資金被擠占挪用，專款撥付不到位，賬務處理不規範等。審計報告就『財政收支及其他財政性資金方面的問題』指出：市財政局預算科將應列入教育事業費支出的職工大學經費補助8萬元錯列爲科技三項費支出，造成決算不真實；周轉金占用費年終結餘131.8萬元，應在年終計提業務費用後并入周轉金基金。控辦室將省返還的控購附加費錯列提取業務費範圍，多提業務費71.9萬元，附加費利息收入19.6萬元，共91.6萬元應上交預算作收入，應交省而未交省財政廳資金11.68萬元。外經科應交未交場地使用費15.88萬元；世行貸款餘額年末達210.4萬元，借給流通企業臨時周轉124.4萬元應抓緊回收，專款專用。綜合科各單位

代管資金年末被借出款項占用478.68萬元，應早日收回減少損失；預算撥入平抑物價款28萬元，未及時撥付使用單位。商貿科，糧食虧損補貼專戶還存省廳周轉金100萬元，年末借出資金490萬元；糧食多種經營資金專戶，年末借出資金334萬元，今後要嚴格財經紀律，確保專款專用。會計科，屬於預算資金的會計學會收取的會計證費用56.6萬元，未及時交預算內收入，將應上交省財政廳的資金32萬元，借給市投資公司。市政府已責成財政局按照審計意見進行糾正。延伸審計的三十個部門及企事業單位，也查出預算執行中違反財政制度的問題，主要是截留財政收入，挪用專款彌補行政經費不足，專款未及時到位，轉移財政資金等，對此，審計部門下達了審計決定和審計意見書，依法予以處理或責成改進。

（四）對一九九七年市本級預算執行情況的審計。一九九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市審計局分別對市本級預算執行情況和其

他財政收支情況、市地稅局組織預算收入及稅收政策執行情況進行了審計。同時，對市環保局、市文化局等十九個部門及企事業單位預算執行和其他財政收支情況進行了延伸審計。十月九日，市審計局嚮市政府上報了《關於一九九七年市本級預算執行和其他財政收支情況的審計結果報告》，對一九九七年市本級預算執行情況做出評價，指出：市財政局在具體組織市級預算過程中，緊緊圍繞兩個根本性轉變，以發展經濟培植財源爲根本，努力加大增收節支力度，不斷深化財稅改革，爲全市經濟建設和各項事業發展、促進社會穩定作了大量工作，完成了市人大常委會審查批准的調整預算任務。延伸審計十九個部門和企事業單位表明，市直各部門及企事業單位預算執行良好，較好地執行了國家各項財政財務制度，普遍在經費緊張的情況下，加強了財務收支管理，合理安排支出，保證了各項事業資金和專項經費的及時到位和正確使用，促進了全市各項事業的健康發展。但通

過審計也發現了一些違紀違規問題，如：經費超支挂賬或擠占專項資金，經費支出不合理，虛列、錯列經費支出；專款未及時到位，企業欠稅等。違紀資金總額達1661萬元，主要包括企業欠稅865萬元，少攤工程成本550萬元。

審計報告就『財政收支及其他財政性資金方面的問題』指出：市財政局綜合科，代管資金賬、總賬與各明細賬不符，應積極組織力量清理、規範。商貿科省撥超儲糧補助款，年末有1559.1萬元未撥付到位。農稅科按照張財字「一九九七」一百一十九號文件《關於委托房產交易所代征一九九七年度契稅的通知》提取契稅征收經費的作法，不符合冀財農稅字「一九九五」二十五號《河北省農業稅收入超收獎勵辦法》文件精神。會計業務科收取會計證費屬於應納入預算的行政性收費，年末餘額4.6萬元。農財科農發周轉金占用費22.6萬元，屬於應上交省財政廳的款項，須一九九八年作賬務處理并上交省廳。對上述問題，審計單位下